

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资产抵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相关情况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

为满足公司（含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下同）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经研究拟决定：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等银行分别申请授信额度合计 99,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申请授信额度等值人民币 5,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

（2）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值人民币 38,000 万元。公司提供位于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永兴居委会广隆工业园兴业八路 7 号的房地产（粤房地权证佛字第 0300081546 号）以及位于云浮市新兴县新城镇新成三路 1 号土地、3-7 栋厂房、1 栋宿舍楼、2 栋综合楼的房地产（粤（2017）新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0837 号、粤（2017）新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0838 号、粤（2017）新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0839 号、粤（2017）新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0840 号、粤（2017）新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0841 号、粤（2017）新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0842

号、粤（2017）新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0843 号）作为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申请融资事项的抵押担保，具体以签订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准。

（3）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值人民币 5,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

（4）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值人民币 2,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

（5）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值人民币 10,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

（6）公司向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值人民币 8,000 万元，期限 24 个月。

（7）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值人民币 10,000 万元，期限 24 个月。

（8）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值人民币 8,000 万元，期限 24 个月。

（9）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值人民币 5,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

（10）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值人民币 5,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

（11）向其他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值人民币 3,000 万元，包括但不限于星展银行、汇丰银行等商业银行，期限 12 个月。

##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融资结构，提高融资效率，保障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

##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与银行的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 2025 年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拟授权公司董事长、财务负责人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